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福州剑邑科技有限公司)参加(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)的(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图书馆全钢书架货物采购项目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全钢书架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福州剑邑科技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8人, 营业收入为17.6万元, 资产总额为1000万元¹, 属于小型企业。

2. 全钢书架, 属于工业行业; 制造商为(江西源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120人, 营业收入为3373.8680万元, 资产总额为10888万元¹, 属于(小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: 福州剑邑科技有限公司

投标人代表签字: 陈媛

日期: 2022年6月28日

